

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6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下属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九院”）之下属公司徐州中船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船九院持有其 51% 股权，以下简称“中船阳光投资”）徐州泉山区徐商公路北侧桃花源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资金需求，中船阳光投资拟分别向其股东平潭弛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平潭弛联”）、上海昊川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川置业”）借款，以确保该项目的有序开展。

中船阳光投资已向其股东之一平潭弛联实施第一笔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5,000 万元（该笔借款的议案已经由公司七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中船阳光投资拟实施第二笔借款，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45,000 万元，该笔借款拟分别向其股东平潭弛联和昊川置业实施借款人民币 125,133 万元和人民币 19,867 万元，并授权中船九院按其内部程序办理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第二笔借款事宜需经由公司有权审批机构审议通过后实施，预计该笔借款的实施时间为 2017 年 11 月中下旬。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相关规定，昊川置业持有中船阳光投资 40% 的股权，且鉴于公司关联法人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投资”，中船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属公司关联法人）有意向认缴平潭弛联的基金份额（计划认缴最高不超过 5 亿元，股比最高不超过 20% 份额，不控股），如其洽谈成功，有可能在 2017 年 11 月中下旬且于中船阳光投资第二笔借款实际发生之日前实施完成。公司基于审慎原则，拟将中船阳光投资向股东的第二笔借款 145,000 万元全部按关联交易审议，该预案已经公司七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船阳光投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九院的下属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主要经营范围：投资项目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服务，安置房项目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工程施工，水利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其股东分别为中船九院、昊川置业、平潭弛联，其中，中船九院持有其 51% 股权，昊川置业持有其 40% 股权，平潭弛联持有其 9% 股权。

一、借款情况概述

1、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九院之下属公司中船阳光投资拟与其股东平潭弛联、昊川置业签署借款协议，向平潭弛联借款人民币 125,133 万元（壹拾贰亿伍仟壹佰叁拾叁万元整），向昊川置业借款人民币 19,867 万元（壹亿玖仟捌佰陆拾柒万元整），该借款将用于徐州泉山区徐商公路北侧桃花源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2、借款协议主要条款

借款人（甲方）：徐州中船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出借人 1（乙方）：平潭弛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借人 2（丙方）：上海昊川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向乙方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5,133 万元（壹拾贰亿伍仟壹佰叁拾叁万元整），向丙方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9,867 万元（壹亿玖仟捌佰陆拾柒万元整），

借款期限：各期借款发放之日（含）至甲方和乙方签订的《股东借款合同》中约定的首次放款日（“首次放款日”）后第 30 个月届满之日。

借款利率：12%/年。在借款期限内，无论中国人民银行对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是否调整，本合同项下借款利率不予调整。

提前还款的约定：在首次放款日起的 6 个月内，甲方不得提前还款。在首次放款日起 6 个月后，甲方有权在放款日后每 6 个月届满之日申请提前偿还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借款本金，但必须至少提前 10 个工作日以书面通知（通知须包含提前还款的具体金额等信息）。如甲方根据前述约定选择提前偿还部分借款本金的，则每次提前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 5 亿元。特别的：（1）甲方违反约定提前还款的，借款利息的计算仍以合同相关条款约定为准，不对提前还款款项的利息进行任何减免；（2）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前还款时，提前还款金额应优先偿还乙方的借款本金，直至乙方本金及利息全部清偿后，甲方可继续提前偿还丙方的

借款本金及利息。

二、出借方基本情况

（一）平潭弛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平潭弛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运营中心

执行事务合伙人：尚信产业基金管理（横琴）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吴冰）

成立日期：2017年07月07日

合伙期限：2017年07月07日至2037年07月06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资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中需审批的事项以及财务相关服务）。

2、平潭弛联最近一期财务指标

公司于2017年07月07日成立，未开展实际经营。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均为人民币0万元。（未经审计）

（二）上海昊川置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昊川置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整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石泉东路180号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18日

营业期限：2002年12月18日至2022年12月17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建筑材料、五金交电，自有房屋租赁。

2、昊川置业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890,364.68万元，净资产额为人民币177,256.63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9,366.32万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8,811.14 万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140,298.21 万元，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166,187.25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004.85 万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11,069.38 万元。（未经审计）

三、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由公司七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借款旨在满足中船阳光投资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助于保障其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能够积极推动徐州泉山区徐商公路北侧桃花源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进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充分结合中船阳光投资实际运营情况，认为其本次拟向股东平潭弛联和昊川置业合计借款 145,000 万元有助于保障其正产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能够积极推进徐州泉山区桃花源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进行，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实施本次交易，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借款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股东平潭弛联之间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5,000 万元（不含本次借款），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股东昊川置业之间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不含本次借款），中船阳光投资累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65,000 万元（不含本次借款）。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七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平潭弛联营业执照》；

- 3、《昊川置业营业执照》;
- 4、《中船阳光投资营业执照》;
- 5、《股东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31日